

光大阳光稳债收益12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 资产管理计划恢复申购、转换转入、 定期定额投资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:2023年8月31日

1. 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	光大阳光稳债收益12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		
基金简称	光大阳光稳债收益12个月持有债券		
基金主代码	860012		
基金管理人名称	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	
公告依据	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《光大阳光稳债收益12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、《光大阳光稳债收益12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招募说明书》等相关规定		
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	恢复申购日	2023年8月31日	
	恢复转换转入日	2023年8月31日	
	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	2023年8月31日	
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	光大阳光稳债收益12个月持有债券A	光大阳光稳债收益12个月持有债券C	
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	860012	860033	
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申购、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	是	是	

2.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(1)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需求,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决定从2023年8月31日(含)起,光大阳光稳债收益12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A类份额、C类份额的所有销售机构恢复接受申购(含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)业务的申请。

(2)投资者可登陆公司网站:www.ebscn-am.com 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:95525咨询相关信息。

(3)风险提示: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资产,但不保证集合计划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需谨慎,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投资者投资于上述集合计划前应认真阅读集合计划的产品合同、更新的招募说明书。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,听取销售机构的适当性意见,提前做好风险测评,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。

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2023年8月31日